

证券代码：872693

证券简称：影众传媒

主办券商：信达证券

广东影众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一）召开情况

广东影众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二）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修订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第二章第十二条 公司经营范围：文化创意设计；广告策划、制作、安装、发布及活动宣传；广告牌租赁；舞台、灯光、音响设计制作；大型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组织、策划；会议、展览展示服务；承办文艺演出、体育赛事；票务代理；摄影服务；经营演出及经纪	第二章第十二条 公司经营范围：文化创意设计；广告策划、制作、安装、发布及活动宣传；广告牌租赁； 制作、发行电视剧、动画片（制作须另申报）、专题、专栏（不含市政新闻类）、综艺 ；舞台、灯光、音响设计制作；大型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组织、策划；会议、

服务；多媒体网络技术开发、互联网信息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展览展示服务；承办文艺演出、体育赛事；票务代理；摄影服务；经营演出及经纪服务；多媒体网络技术开发、互联网信息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是为了顺应和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拓宽公司经营范围，有利于公司更好地把握商业机遇。本次经营范围的变更不会使公司的主营业务和商业模式发生重大变化。

四、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广东影众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广东影众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17日